询价通知书

 本单位就广州市少年宫法律服务项目招标事宜咨询服务的采购进行网上公开询价，请合格的供应商予以报价。

1、项目编号：GZSSNG-WSXJ-BGS-2018-033

2、项目名称：广州市少年宫法律服务项目招标事宜咨询服务的网上询价项目

3、项目内容：提供法律服务项目招标事宜咨询服务

（1）为广州市少年宫法律服务项目提供政策咨询服务；

（2）按照采购人要求编制用户需求书内容；

（3）编制商务、服务评审内容；

（4）负责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呈送规定的文件，并协助办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的所有与项目相关的审批手续；

（5）负责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本项目开展采购活动进行充分的沟通、协调；

（6）负责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接并完成所有与招标项目相关的各环节工作；

（7） 负责招标文件的修订与审查（修订及审查的具体工作内容，按采购人要求完成）；

（8）组织标前会（如需要）；

（9）负责澄清有关招标文件商务部分的问题及协助采购人答复供应商询问；

（10）负责处理投标人的质疑、投诉；

（11）协助采购人参加项目开评标工作；

（12）负责领取采购人的中标结果通知书；

（13）协助采购人处理合同执行中可能出现的商务事宜；

（14）完成采购单位项目招标期间交办的相关事宜。

4、项目预算：¥ 8000.00元（人民币捌仟元整）

5、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公告中列明的所有资格要求。

6、符合条件的，均可在自愿遵守本询价采购要求的前提下进行报价，并要求被询价的供应商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对于不符合以上要求的供应商所递交的报价文件，恕不接受。

7、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8、评审、定标原则：在所有的询价文件符合或高于询价采购文件各项要求的情况下，以项目管理团队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招标流程经验最优者为成交供应商。

9、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无效，作为废标处理：

（1）未提供营业执照有效复印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

（2）未提供政府采购招标代理项目经验（政府采购招标代理项目经验以项目招标公告政府采购网站截图为准）。

（3）未达到询价公告要求的合格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4）询价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包括提交的各类复印件）。

（5）询价响应内容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项目内容的要求。

（6）未提供询价响应文件、报价表。

（7）报价超出项目预算。

10、询价项目报价文件提交的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8年7月2日上午9时30分，逾时作自动放弃。

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167号广州市少年宫一号楼一楼档案室

项目咨询电话：020-81957651  联系人：郑淑芝